

						批示		海涵文化教育 有限公司	二 二 年 八 月 一 八 日
明						主旨			
謹呈						人員離職事宜		位單簽會	
呈報公司允以解職並終止承攬契約。 姓名：莊婉婷、李佳妍、劉亞璇						本單位左述人員礙於個人因素，無法親自辦理離職手續，特行此文			
申請人：張淵揚 負責人：柯志強									

4